

2012 年全國 LED 照明光電創意競賽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正修科技大學、教育部節能 LED 照明光電教學與應用計畫辦公室

一、競賽宗旨

LED為台灣光電產業中最具競爭力的產品之一，具有節能、環保且色彩豐富等特性，其應用技術跨越各種領域，為新一代光源的新寵，也成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近年來，全球LED照明光電相關應用商品之產值更是呈現出驚人的成長。為促進國內在LED照明光電之應用技術與創新能力，藉以舉辦「**全國LED照明光電創意競賽**」。邀請全國大專學生組隊參加，以LED為主題發揮創意與巧思，設計製作具有特色之LED光電創意作品。

二、參賽資格

全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每隊人數最多 4 人(不包含指導老師)。

三、報名方式

1. 免費報名參加。
2. 採網路報名。
3.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2012 年 9 月 24 日止。
4. 聯絡人：劉冠廷老師，田敏助理；E-mail：coe@csu.edu.tw，電話：(07)7358800 分機 3802。
5. 最新競賽訊息、報名網址，請見競賽網頁：http://rd.csu.edu.tw/2012_led/a01.htm

四、評選方式

競賽分兩階段實施。

1. 初賽：書面資料審查。參賽隊伍於 2012 年 9 月 24 日前將作品構想書電子檔上傳至競賽網頁。如檔案太大造成無法上傳，可轉成 pdf 檔。檔案名稱統一為：作品名稱.doc 或 pdf。決賽入圍隊伍名單於 2012 年 10 月 1 日公佈於競賽網頁。
2. 決賽：作品審查。決賽為現場作品審查，呈現方式為實作成品及海報。決賽日期於 2012 年 10 月 19 日於正修科技大學大禮堂四樓舉行。決賽議程，請見競賽網頁最新公告。

※ 凡參加初賽入圍決賽之隊伍將頒發每人一張參賽證書(含指導老師)。

五、獎勵項目

經評審優秀作品，頒發獎金與獎狀以茲鼓勵。

第一名：1 名，獎金 10,000 元及獎盃、獎狀。

第二名：3 名，獎金 5,000 元及獎盃、獎狀。

第三名：5 名，獎金 3,000 元及獎盃、獎狀。

佳作：若干名，獎狀。

六、評審委員

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，進行初審及決選。

七、競賽重要日期

1. 報名截止日期：2012 年 9 月 24 日。

2. 公佈決賽入圍名單：2012 年 10 月 1 日。

3. 決賽與頒獎典禮：2012 年 10 月 19 日於正修科技大學大禮堂四樓舉行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隊伍可提報一件或一件以上作品參加，但每一件參賽作品都需填寫一份報名表。
2. 參賽作品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者不得報名。
3. 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於作者，得獎作品基於宣傳需要，主辦單位對於入選之作品擁有攝影、報導、展出及在其他媒體刊登作品之權利，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安排，於競賽結束後將作品進行公開展示。
4. 參賽作品如有抄襲、仿冒、借用他人作品、違反智慧財產權，經人檢證舉發、評審團認定屬實，即取消獲獎資格，收回獎狀及獎金。如有任何糾紛或爭議，其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5. 第二階段決賽作品由參賽隊伍負責運送、保管及攜回。逾期未攜回者，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，不得有異議。
6.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之決議，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，不得有異議。
7. 凡報名參賽者，因 e-mail 途中不可抗拒之因素導致主辦單位未收到報名表而喪失初賽資格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8. 得獎隊伍獲得獎金應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。
9. 凡參賽者報名後，即視為同意並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事項，不得異議。其它未規定之事宜，由評審委員會議訂並送主辦單位決議之。